

工 会
工 作
问 ？
答 ：

工 人 出 版 社

工 会 工 作 问 答

《工会工作问答》编辑组

工 人 出 版 社

工 会 工 作 问 答

《工会工作问答》编辑组编

工人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工人日报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毫米1/32 印张：2 字数：43,000

1981年4月北京第1版 1981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3007.374 定价：0.18元

编 者 的 话

全国各地的工会工作正在大踏步向前发展。广大职工群众希望工会越办越好，真正成为群众的重要代表者，成为名副其实的“工人之家”。为了帮助许多新近做工会工作的同志熟悉有关工会工作的一些制度、条例和规定，我们将最近一年多来刊登在工人日报《工会生活》专刊上的工会工作问题解答，在有关部门的协助下，汇编成这个小册子。全国总工会最近颁发的几个关于工会工作的条例，我们也一并收录在这个小册子中。

有些问答，在收入本书时作了~~一些必要的~~增删或修改。

目 录

编者的话

关于职工代表大会

职工代表大会有哪些职权？	(1)
科研设计单位能开职工代表大会吗？	(2)
人数少的车间是否开职工代表大会？	(3)
如何做好职工代表大会的提案工作？	(3)
怎样选举职工代表？	(4)
学徒工能不能当职工代表？	(5)
选举职工代表的票数应以何为准？	(5)

关于基层工会组织建设

行政与工会是不是领导与被领导的关系？	(6)
车间工会委员会应设几个委员，分管哪些方面的工作， 各个委员的职责范围是什么？	(6)
工厂企业中的技校，它的工会属于哪一级？是否也称 为车间工会？	(7)
基层工会主席是基层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的当然代表 吗？	(7)

工会主席能随便任免吗？	(8)
能够指定工会委员吗？	(8)
不是会员代表能当选为工会委员吗？	(8)
工会积极分子的含义是什么？包括哪些范围？	(9)
怎样搞好优秀工会积极分子的评选工作？	(9)
国营农场是否可以成立工会？	(9)

关于什么人可以参加工会

为什么工会章程规定只有以工资收入为自己生活资料 的全部或主要来源的体力劳动者和脑力劳动者才 能加入工会呢？	(11)
参加工会需要“考验”吗？	(12)
职工加入工会是否有工龄的限制？	(12)
共产党员是否要参加工会？	(12)
企业、事业单位的学徒工可以加入工会吗？	(13)
带工资上学的国家职工，能否参加工会？	(13)
按国家劳动计划分配到企业、事业单位的技工学校、 中专和高等学校毕业生可以加入工会吗？	(13)
国家机关、军队干部转到工厂企业工作，是否需要参 加工会组织？	(13)
会员因违反工会章程而开除会籍的，经教育改正错误 后，是否可以重新加入工会？	(14)
原是工商业者，现在已经劳动多年的，能不能加入工 会？	(14)
在企业、事业的职工中曾被定为地主分子、富农分 子、反革命分子、坏分子的人，他们能否加入工	

会? (14)

刑满释放人员,恢复了政治权利的,是否可以申请加

入工会? (15)

关于会籍问题

工会会员调到没有工会组织的单位,会籍应怎样处

理? (16)

会员保留会籍后是否还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是否可

以继续享受会员的各种待遇? (16)

参军前已经加入工会组织的复员、转业军人,他们的

会籍怎么处理? (17)

入伍前,没有加入工会组织的复员、转业军人,是否

可以不经履行入会手续,即成为会员? (17)

开除会员的会籍,要经过哪些手续? (17)

工会会员被开除会籍算不算处分? (17)

在文化大革命中被遣送原籍劳动的职工,现已落实政

策,重新安排工作的,他们的会籍怎么办? (18)

开除厂籍留厂察看的人会籍怎么办? (18)

对摘掉右派分子帽子的职工的会籍怎么处理? (18)

依法判处徒刑的犯罪分子是否开除会籍? (18)

关于会费问题

会员为什么要交纳会费? (19)

可否由财务部门代扣工会会费? (19)

- 能从工会小组长的工资中扣除小组的会费吗? (20)
- 能不能一次收一年的会费? (20)
- 共产党员加入工会后还要不要交纳工会会费? (21)
- 会员退休后是否还要交纳会费? (21)
- 会员退休后,因工作需要,企业继续留用者,是否应
继续交纳会费,参加工会所组织的各项活动? (21)
- 学徒工参加工会为会员要不要交会费?交多少? (21)
- 物价补贴是否要列入工资内交纳会费? (21)
- 地区津贴是否应计交会费? (22)
- 会员所得各种奖金、补助费等,是否要交纳会费? (22)
- 新升级的会员补发工资后,是否应补交工会会费? (22)
- 会员所得附加工资要不要交会费?原有的附加工资在
升级中,冲销后,这一部分是否要交会费? (22)

关于职工生活困难补助

- 怎样做好困难补助工作? (23)
- 困难补助费的来源有哪些? (23)
- 职工生活困难补助的范围和条件是什么? (24)
- 怎样申请困难补助费? (24)
- 困难补助是由工会批准,还是由党组织批准? (24)
- 有的单位规定困难补助以男职工为主,这种做法对不
对? (25)
- 工人退休后发生生活困难,是否可以进行困难补助? ... (25)
- 当职工生活发生严重困难时,困难补助还不能完全解
决,可否动员群众开展互助互济活动? (25)

家庭出身不好的职工所供养的父母病故后是否可以发
给丧葬补助费? (25)

关于工会经费

工会干部应当遵守哪些财务纪律? (27)

基层工会自留工会经费的比例是多少? (28)

合作商店组织工会后, 工会经费如何拨交? (28)

中、小学的工会经费应由哪里拨交? (28)

基层工会已经向上级工会交了经费, 县、市以上各级

工会组织的群众活动, 是否还应该收费? (28)

基层工会经费的使用和开支由哪个部门决定、批准? ... (29)

县以上各级工会房屋使用多年, 需要修缮, 经费应如

何解决? (29)

基层工会办公室的取暖费、水电费由谁负责解决? (30)

工会独立管理经费后, 企业中其它组织开展文体宣传

的费用, 能否从工会经费中开支? (30)

基层工会宣传费可以用在哪些方面? (30)

会员所交的会费, 能否用来看戏或看电影? (30)

企业广播站所需经费很多, 工会经费负担不起怎么办? ... (31)

工会恢复独立管理经费后, 企业支付退休职工养老金

和退职职工生活补助费的工作, 是否也应移交工

会办理? (31)

全总有关文件规定工会经费可用于会员的困难补助,

有的地方总工会规定会员的困难补助费, 只能按

会费收入的百分之二十掌握。这两个规定有无矛

质? 会员困难补助费究竟应如何掌握?	(32)
工会召开劳模、三八红旗手、安全生产、节约标兵等 会议时, 能否用工会经费购买糖果、糕点加以招 待或请看电影?	(32)
用工会经费买物品发给会员的做法对吗?	(33)

其 它

什么是集体合同?	(34)
投票选先进生产者对吗?	(34)
利用什么时间去搞文体活动?	(35)
会员证丢失后怎么办?	(36)
工会“劳保”工作包括哪些范围?	(36)
发生死亡事故后工会应该干哪些工作?	(37)
企业开除工人是否应该通过工会?	(38)

附录一:

劳动模范工作暂行条例	(40)
工会小组劳动保护检查员工作条例	(43)
基层工会和车间工会劳动保护工作委员会工作条例	(45)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工会财务纪律的规定	(49)
关于妥善解决各级工会房屋、设备问题的通知	(50)

附录二:

工会小组长的“十有”、“十就要”	(52)
关于原工商业者参加工会的几个问题	(53)

关于职工代表大会

问：职工代表大会有哪些职权？

答：职工代表大会是职工群众管理企业，监督干部，实行政治民主、经济民主、技术民主、生活民主的权力机构，它的职权和工作范围，总的来说，大体有三个方面。第一，审议通过厂长工作报告和企业有关生产计划、经营管理等问题，讨论决定自主权范围内的重大问题。第二，监督企业各级领导干部正确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令以及上级领导机关的指令。评议和选举企业基层领导人员。第三，对上级领导机关的某些决定，有不同意见，可以提出意见和建议，但是如果上级机关经过研究仍坚持原决定时，就必须贯彻执行。职工代表大会的具体职权，各个企业的具体情况不同，可以提出不同的要求或做出不同的规定。今后随着企业管理体制改革和自主权的扩大，职工代表大会的具体职权还会有所变化。

目前，大多数建立了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的企业，对职工代表大会的具体工作内容一般确定为这样几点：（1）听取厂长或经理的工作报告，并做出相应的决议。（2）审议通过企业的生产建设规划、年度计划、挖潜革新改造方案和社会主义劳动竞赛方案等，并动员组织职工努力实现。（3）审议通过企业的财务收支计划和会计决算，讨论决定企业劳动保护资金，

工会经费，利润留成中生产发展基金、集体福利基金和职工奖励基金以及其他有关职工生活福利经费的使用方案。（4）讨论通过行政和工会签订的集体合同。（5）讨论通过企业体制改革、工资调整、职工培训等方案，讨论通过职工奖惩办法及其他重要规章制度的建立、修改和废除。（6）讨论通过职工提案审查报告，责成有关部门办理。（7）监督企业各级领导干部正确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法令，评议各级领导干部的工作，对成绩显著的予以表扬、奖励或者建议上级领导机关予以晋级；对压制民主、打击报复、严重失职、违法乱纪的领导干部，作出处分或罢免的决议，提请上级主管机关批准。（8）选举厂长或经理、副厂长或副经理，报请上级主管机关审批任命。决定民主选举车间主任、工段长、班组长方案。（9）讨论决定涉及职工群众切身利益和权利的其他重大问题。

问：科研设计单位能开职工代表大会吗？

答：科研设计单位可以建立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科研设计单位专业性、技术性较强，和其它行业有很多不同的特点，但同样需要发扬民主，实行民主管理。

现在全国已经有不少科技单位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这些单位的职工代表大会根据自己的具体情况开展活动，收到了良好的效果。目前，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已从原来主要是在工业企业实行，扩大到交通运输、基建、农林、财贸、文教、科技、卫生等企业和事业单位。科研设计单位建立职工代表大会制度总的原则和其它行业是相同的，具体做法和要求，可根据自己的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

问：人数少的车间是否开职工代表大会？

答：车间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是全厂职工代表大会的直接组成部分，也是全厂职工代表大会的基础。车间规模小，人数少，可以不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但是应当定期召开职工大会。

车间职工代表大会或车间职工大会，是职工管理车间的权力机构。它根据国家的法律、法令和全厂职工代表大会的决议，以及厂长的指令进行工作。具体职责和工作内容一般是：组织全车间职工完成和超额完成国家计划；听取、审查车间行政的工作报告；监督全厂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在车间贯彻执行；责成车间领导及时解决职工提出的生产上或生活上车间能够解决的问题；建议全厂职工代表大会或厂长解决职工提出的车间解决不了、而又是必须解决的问题；评议、选举、罢免车间领导人员和向上级提出对本车间领导干部奖惩的建议等。

问：如何做好职工代表大会的提案工作？

答：职工代表大会提案，是指职工群众对于企业生产管理、干部作风、生活福利等问题提请职工代表大会讨论、处理的建议。

收集职工代表大会提案，要在广泛深入的思想发动的基础上，号召大家打消各种思想顾虑，以主人翁的姿态关心企业的建设，积极向职工代表大会提出提案。对职工群众提出的大量提案，要及时归纳整理，分类排队，作出处理。属于切实可行的，能够解决的，应当迅速着手解决，其中重要的提案应该订到决议中去，限期实现。虽然是合理的，但是立即解决有困难的，要妥善安排，责成有关部门研究方案，逐步解决。根本解

决不了的，也要向职工进行耐心的说服教育，解释清楚。总之，要做到使职工群众的提案条条有着落，件件有回音。

职工群众向职工代表大会提出提案应不拘形式，以班组、工段为单位集体提或个人提，书面提或口头提都可以。另外，在发动职工群众提出提案时，要注意引导紧紧围绕大会中心议题，把重点放在生产和管理上，避免只强调生活福利而忽视生产、管理的倾向。

职工代表大会形成的决议和审查通过的提案，企业各有关方面应认真贯彻执行。职工代表大会的决议，除了职工代表大会全体会议以外，企业任何个人或其他会议无权随意改变。

问：怎样选举职工代表？

答：为了使选举职工代表的工作能够顺利进行，在选举前，一般都要民主制定选举方案，使职工群众明确代表的人数和各类人员的比例，职工代表的条件和选举方法。

选举职工代表时，要正确掌握职工代表的条件，不要片面规定只有先进人物、生产中的骨干或党团员才能当代表。既要注意职工代表的先进性，也要注意职工代表的群众性。代表中应当包括老工人、青年工人、技术人员、领导干部等。只要受职工群众拥护就可以当选为职工代表。

在选举时，以班组为职工代表选举单位的，可以采取群众提名，经过酝酿后直接选举；以车间为选举单位的，可以由群众提名，经过充分酝酿，然后进行不等额选举。

在进行职工代表的选举工作中，应该注意做深入细致的思想发动工作，组织职工学习职工代表大会的职责和职工代表的权利、义务，提高职工对选举职工代表工作的认识。

问：学徒工能不能当职工代表？

答：企业的职工代表大会制是企业的一项基本制度。为了集中职工群众的聪明才智，发挥职工代表大会应有的作用，职工代表大会的代表应有各方面人员，如工人、技术人员、管理人员、领导干部等，其中也可以有青年徒工，使职工代表具有广泛的代表性。学徒工是按照国家计划正式招收的固定工人，已经纳入国家计划，属于企业的职工，不同于临时工、季节工。

企业职工代表大会也是职工群众自我教育的重要场所。随着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企业总是要不断增加年轻的新工人的。企业召开职工代表大会，职工代表中有学徒工，既可以反映和了解他们的要求、愿望，同时也有利于对青年工人的教育和培养。

问：选举职工代表的票数应以何为准？

答：选举职工代表，是企业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前筹备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首先应制定选举职工代表的方案，根据班组、工段、车间、企业的编制情况，确定职工代表的人数、比例、条件。然后在规定的范围内由职工群众直接选举产生，选举中得选票超过半数者即可当选。比如，确定一个班组选一名职工代表，那么在这个班组选举中，得票超过半数的候选人即为有效当选。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第三十八条规定：“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候选人，获得选区全体选民或者选举单位的代表过半数而且票数最多的选票时，始得当选。”选举职工代表大会的代表，也应参照这个精神，不是以到会人数，而是以这个选举范围的实际在编总人数为准，来计算选举结果。

关于基层工会组织建设

问：行政与工会是不是领导与被领导的关系？

答：企业行政与工会组织之间是彼此支持、互相配合的关系，不是领导与被领导的关系。企业行政与工会是不同性质的组织。企业行政是对企业行使管理权力的组织，工会组织则是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是个群众团体。企业行政与工会目标是一致的，都要团结教育全体职工群众，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同心同德，为实现四个现代化而努力奋斗。

企业行政在工作中要主动地同工会协调配合。行政干部要树立依靠群众、依靠工会办好企业的思想。同样，工会组织也要主动地配合和支持行政做好工作。工会要从做好群众工作、思想工作入手，组织和发动职工努力完成和超额完成国家计划，积极参加企业民主管理，维护国家、集体的利益。同时，工会还要维护自己所代表的群众的利益，积极解决群众日常生活中的切身问题。

问：车间工会委员会应设几个委员，分管哪些方面的工作，各个委员的职责范围是什么？

答：车间工会委员会委员的设置，应根据车间规模的大小，职工人数的多少，分散与集中等具体情况决定。一般设五至九

人，在职工人数多而又分散的车间也可以多于九人。因为车间工会的委员大多数是不脱离生产的积极分子，适当的多设几个，有利于工会工作大家做，使积极分子能够全面安排自己的工作、学习和生活。

至于设哪几个委员，也要从实际出发，根据需要与可能。一般的可设生产、生活、宣传、劳动保护、组织委员等，在职工和女工多的车间也可以增设女工、业余教育、财务委员等。各委员分管哪些工作，可参照工会章程第十七条规定的六项具体任务，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执行。各单位也可以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制订各委员的职责范围。

问：工厂企业中的技校，它的工会属于哪一级？是否也称为车间工会？

答：根据工会章程第四章第十八条规定：“工会基层委员会在车间或科室建立委员会，领导车间或科室的工会工作。”技校一般是在大、中型企业领导下的一个事业单位，按照企业行政的领导体制，技校是企业的分厂或车间一级组织，因此，技校组织工会也按此对待。因为技校不是一个车间，其名称最好叫某某技校工会委员会，在企业基层工会领导下进行工作。

问：基层工会主席是基层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的当然代表吗？

答：工会各级代表大会代表的产生，都要尊重会员的民主权利，真正体现选举人的意志。代表候选人名单，可以由选举人和基层工会委员会充分酝酿讨论提出，并经选举人多数同意，才能成为候选人。工会主席可以被提名为代表候选人，但必须